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并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0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晓明先生、宋瑞霖先生、赵焕琪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0年度报告全文》以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0年度报告全文》、《2020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25,940,163 股为基数（公司总股本 433,324,863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数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其为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其为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为维持审计的稳定性、持续性，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其为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控股公司）拟向银行机构申请合计 20.0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 18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之日起。

公司将根据各家银行的贷款情况择优选择银行机构申请授信。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有关申请授信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根据公司资金安排，为保障公司（含控股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2021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机构申请合计 2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该事项的实施，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该事项的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最大程度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2021 年度公司拟对部分物资采购、工程建设等款项支付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18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之日起，董事会授权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为保证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顺利，公司将以货币资金质押或其他担保方式进行担保。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该事项的实施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其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各家银行的产品情况择优选择购买，实际购买金额合计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公司已具备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其风险可控。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

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保障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复大医药有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公司拟为复大医药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事项提供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调整公司组织架构》。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董事会提名

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30 在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泉路 33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1 日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	《关于监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时任独立董事吴晓明先生、宋瑞霖先生、赵焕琪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